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监事会对《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认真审议和核实,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及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改进计划切实可行,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